

華夏精選基金
（「基金」）

華夏精選貨幣基金
華夏精選美元貨幣基金
華夏精選固定收益配置基金
（各自為「子基金」，統稱「該等子基金」）

致基金單位持有人的通知

此乃重要通知，需要閣下即時垂注。閣下如對本通告的內容有任何疑問，閣下應該尋求獨立專業財務意見和／或法律意見。

本通知所包含的詞彙與本基金及該等子基金日期為2024年10月的銷售說明書（以經不時修訂及補充者為準）（「銷售說明書」）內的詞彙具有相同涵義。本基金的基金經理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經理」）對本通知所載資料於發佈日期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

2024年10月31日

各基金單位持有人：

作為本基金和子基金的基金經理，吾等謹致函通知閣下有關於該等子基金的以下更新，該等更新自本通知之日起生效。

華夏精選貨幣基金無評級固定收益／債務工具的界定更新

此前，就華夏精選貨幣基金而言，「無評級固定收益／債務工具」界定為工具本身及其發行人均未獲信貸評級的工具。「無評級固定收益／債務工具」的界定現已更新為指工具本身、其發行人與擔保人均未獲信貸評級的工具。

上述變更並不構成子基金的重大變更。變更後，子基金的整體風險狀況不會發生重大變化或增加。本次變更不會對基金單位持有人的權利或權益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華夏精選美元貨幣基金投資策略的澄清

此前，就華夏精選美元貨幣基金而言，子基金僅投資於高質量且評級為投資級別的短期或短期剩餘期限的固定收益和債務證券（包括貨幣市場工具）或如果該工具本身沒有信用評級，其發行人評級為投資級別的固定收益和債務證券。

華夏精選美元貨幣基金的投資策略已更新，以反映子基金將僅投資於高質量且評級為投資級別的短期或短期剩餘期限的固定收益及債務證券（包括貨幣市場工具）或如果該工具本身沒有信用評級，其發行人或擔保人評級為投資級別的固定收益和債務工具。因此，就子基金而言，「無評級固定收益／債務工具」被定義為工具本身、其發行人與擔保人均未獲信用評級的工具。

上述變更並不構成子基金的重大變更。變更後，子基金的整體風險狀況不會發生重大變化或增加。本次變更不會對基金單位持有人的權利或權益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華夏精選美元貨幣基金新增基金單位類別

基金經理擬為華夏精選美元貨幣基金推出全新的基金單位類別，即 I 類日元基金單位和 I 類日元（對沖）基金單位（統稱「精選美元貨幣基金 - 新類別」）。精選美元貨幣基金 - 新類別的詳細資料如下：

新類別	初始發售價	最低認購額／最低持有量／最低其後認購額	最低贖回額	管理費用 ¹	全年經常性開支 ²
I 類日元基金單位	100 日元	150,000 日元	150,000 日元	0.05%	0.15%
I 類日元（對沖）基金單位	100 日元	150,000 日元	150,000 日元	0.05%	0.17%

除上表所列管理費用外，適用於子基金其他現有基金單位類別的認購費用、兌換/轉換費用、受託人費及託管費用均適用於精選美元貨幣基金 - 新類別。

精選美元貨幣基金 - 新類別的認購程序與子基金的銷售說明書和產品資料概要內披露的子基金的其他現有基金單位類別相同。

就精選美元貨幣基金 - 新類別而言，對於受託人在宣佈暫停贖回前的相關交易日的交易截止日期前收到附有適當書面文件的贖回申請，贖回所得款項將通常於相關交易日起七個營業日之內支付。就子基金的其他現有基金單位類別而言，贖回程序保持不變。

華夏精選固定收益配置基金新增基金單位類別

基金經理擬為華夏精選固定收益配置基金推出新的基金單位類別（統稱「精選固定收益配置基金 - 新類別」）。精選固定收益配置基金 - 新類別的詳細資料如下：

新類別	初始發售價	最低認購額	最低持有量／最低其後認購額／最低贖回額	管理費用 ³	全年經常性開支 ⁴
C 類美元累積基金單位	10 美元	3,000,000 美元	100,000 美元	0.2%	0.55%
C 類美元派息基金單位	10 美元	3,000,000 美元	100,000 美元	0.2%	0.55%
C 類人民幣（對沖）累積基金單位	人民幣 10 元	人民幣 20,000,000 元	人民幣 200,000 元	0.2%	0.55%
C 類人民幣（對沖）派息基金單位	人民幣 10 元	人民幣 20,000,000 元	人民幣 200,000 元	0.2%	0.55%
C 類人民幣累積基金單位	人民幣 10 元	人民幣 20,000,000 元	人民幣 200,000 元	0.2%	0.55%
C 類人民幣派息基金單位	人民幣 10 元	人民幣 20,000,000 元	人民幣 200,000 元	0.2%	0.55%

就已標示「派息」的精選固定收益配置基金 - 新類別而言，基金經理現時擬每半年度作出分派，由基金經理酌情決定。然而，概不保證定期分派以及（如作出分派）作出分派的金額。

¹ 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的每年百分比。

² 由於該基金單位類別尚未推出，此數字僅屬預估，代表相關基金單位類別的估計持續費用總和，以相關基金單位類別估計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表示。實際數字可能因子基金的實際運作而有所不同，且每年可能有所不同。

³ 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的每年百分比。

⁴ 由於該基金單位類別尚未推出，此數字僅屬預估，代表相關基金單位類別的估計持續費用總和，以相關基金單位類別估計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表示。實際數字可能因子基金的實際運作而有所不同，且每年可能有所不同。

另外，就已標示「派息」的精選固定收益配置基金 - 新類別而言，基金經理可酌情決定以子基金的資本支付分派或以總收入支付分派並且同時從子基金的資本收取／支付子基金的全部或部分費用及開支。如以總收入支付分派並且同時從子基金的資本收取／支付子基金的全部或部分費用及開支，這將導致子基金用於支付分派的可分派收入增加，因此，子基金實際上可以從資本中支付分派。

基金單位持有人應注意，從資本中支付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支付的分派相當於退還或提取基金單位持有人部分原本投資或歸屬於該金額的資本收益。任何涉及從子基金資本中支付分派或（視乎情況而定）實際上從子基金資本中支付的分派可能會導致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的即時扣減。

對沖基金單位類別的分派金額和資產淨值可能受到對沖基金單位類別參考貨幣與子基金基礎貨幣的利率差異的不利影響，從而導致從資本中支付的分派金額增加，並且與其他非對沖基金單位類別相比，更大的資本侵蝕。

最近十二個月的分派（如有）的組合成分（即以(i) 淨可供分派淨收入及(ii) 資本支付的相關金額）可根據要求從基金經理取得或亦可在以下網站: www.chinaamc.com.hk⁵獲取。

除上表所列的管理費用以外，適用於子基金其他現有基金單位類別的認購費用、兌換/轉換費用、受託人費及託管費用均適用於精選固定收益配置基金 - 新類別。

精選固定收益配基金 - 新類別的認購和贖回程序與子基金的銷售說明書和產品資料概要內披露的子基金的其他現有基金單位類別相同。

本基金和該等子基金的銷售說明書和該等子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已經修訂以反映上述更新和其他雜項變更。經更新的本基金和該等子基金的銷售說明書和該等子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於本通知之日或前後，於 www.chinaamc.com.hk（本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提供。

信託契據連同所有補充契據的副本，可於任何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的正常辦公時間內隨時在位於香港中環花園道 1 號中銀大廈 37 樓的基金經辦事處處供免費查閱。

基金單位持有人如對以上內容有任何查詢，可到訪基金經理的辦事處或於辦公時間致電基金經理的查詢熱線（852）3406 8686。

此致

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謹啟

⁵ 本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核。